

证券代码：873394

证券简称：鲟龙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 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883,6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5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沈慧芬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883,6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5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夏永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韩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徐黎耘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徐勇剑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许鹏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

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詹士立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首次任命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徐勇剑先生，198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2006 年 8 月至 2014 年 5 月历任浙江恒风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会计、审计主管；2014 年 5 月至月今历任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12）。

### 四、备查文件

《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